

港台言情小說系列

海峽文艺出版社

春之戀

〔香港〕岑凱倫 著



春之戀

海 峽 文 藝 出 版 社

(闽)登新字 05 号

春 之 恋

岑凯伦 著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得贵巷 27 号)

新华书店经销

福州晚报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8.5 印张 187 千字

1989 年 5 月第 1 版

1989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30,000

ISBN 7-80534-098-6

I·89 定价:5.80 元

内容介绍

莹莹热恋着汤美，一夜之间，汤美有了女朋友。忽然，汤美的女友成了莹莹的嫂子……

都说文妮是狐狸精，她让妹妹的男友爱上了她，又让密友雪梅的恋人爱上了她。到底爱情是什么？

恨于父母的离异，尹子莲离家出走，竟藏入电视红歌星刘诗豪的家中，于是两个人的命运之路一夜间都改了道。

~~这些个离奇曲折的爱情故事交~~
~~织在一连串瑰丽而男人们的隐~~
~~秘情表」轰动了几部缠绵的春之恋~~
歌。

我迅速丢下手中的小说，从沙发中跳起来，不留神把怀里盛着的花生撒得满地都是。

倒霉！对于这样的事情，除了无奈地耸肩之外，我实在没办法，同时我承认自己是粗心大意。

我让花生仍然扔得满地，悄悄地溜到花园，偷偷地爬到墙边那棵矮树上，祈祷着千万别让妈或大哥在这时候看见，不然我非要挨一顿责备不可。

这都是为了汤美。为了他，我常常跟大哥呕气，还要准备挨骂。

汤美是我们隔壁白家的少爷，自从他从英国念完大学回来之后，大家都这样称呼他，即使连爸爸、妈妈偶然提到他的时候，也会不自觉地说：“我们隔壁白家的少爷——”不过，我却从来死硬地不愿意称他为少爷，因为他本来就是汤美，我儿时一道长大的伴儿。

其实我也是麦家的冰莹小姐，虽然除了家里的佣人外，没有人会叫我小姐，但事实上我确实比以前长大得多，至少长高了。即使不算小姐，也该是一位小小姐啊。

唔，暂时不去计较这些，先谈谈我的汤美。

汤美长得很英俊，的确的，无可否认的。他有高大魁梧的身躯，比我高了大约一个半头；端正而富有男子气概的方

型脸孔——我最喜欢这一类脸孔，因为我也有一张方脸孔，而且常常听人家说，只有同类型脸孔的男女，才有结婚的可能。两道浓郁的眉毛，一双黑亮得逼人的眼睛，充满了生命的光彩；直直的鼻梁，加上一张……哦！我该怎样形容，唔——不管他，这样说吧：汤美有一张笑起来使人特别醉心的嘴巴和笑容。

不要笑我说得那么痴，自从我开始懂得看爱情小说，已经为自己塑造了一个将来理想的男朋友，一个梦寐以求的王子。这个塑像，就是现在汤美的化身。

可是——汤美根本就没有把我当作一回事似的，别说约会，简直连看也没有看过我一眼似的——我是指他现在。还有，他每个星期总是和许多女孩子在一道，伤透了我的心。

尽管一切是这样，我还是偷偷地爱上了他。

假如妈妈知道了我偷偷地爱上汤美，我想她第一件事一定是叫人一面特大的镜子送给我，挂到我房里，让我有更好的机会看清楚自己的样子。在妈的心目中，我怎会配得上白家的少爷呢！假如大哥知道了，不笑到中风而死才怪！只有爸爸最好，只有爸爸知道了才会同情我，他一定会说：“我家的小莹莹有哪一点配不上隔壁白家的少爷？”因为他最疼我，最纵容我。

其实谁稀罕他们知道，只要汤美知道就成了。嘿！他怎么会想到，怎么会知道呢？每次见了我总是小莹莹，小莹莹地喊我，压根儿就象我头上梳着两条小辫子，鼻端下拖着两条小鼻涕虫似的。

小莹莹！我才不小呢！再过几个月不是十八岁了吗？偏偏每个人还把我当作黄毛丫头看待，有时真想为这一点提出抗议。

汤美回来了，驾着他那辆浅蓝色的跑车，很快的，在我没有机会瞧清楚他之前，已经把车子驶进他们家的大门，他今天没有带着女朋友。

那道隔在我们院子之间的高墙，可恶地阻挡了我的视线，真是可恨之极！为什么大雷雨常常把大树劈倒，偏偏却不把这座讨厌的高墙推倒？

“莹莹！”

大哥不知什么时候站在树下，发现树上的我，觉得我似乎已经无可救药地摇摇头，那副近视眼镜至少再加多一千度，才勉强配得上他这时的老气横秋。

“你别一天到晚往树上爬行不行？”大哥皱着眉心好不耐烦地说。

“你别一天到晚婆婆妈妈的啰嗦成不成？”我学着大哥的样子，也把眉心皱起来，一派不耐烦地说。

“要不是妈妈把你交给我管教，我才不会理你。”

“我才不要你管，谁要戴上象你一样的近视眼镜？”我故意跟他呕气。

“还不下来？”

“我不！”我向他扮鬼脸。

“哼！”大哥被我呕坏了，生气地拉长脸孔。

“你敢怎样？”我得意地激怒他。

“你再不下来，别怪我上去拖你。”大哥威胁地警告。

“我立刻告诉妈妈，你也爬树。”我反驳。

大哥气煞了，对我瞪着眼睛——大概那两块近视眼镜太厚了，我只看到许多眼镜圈而已——大哥那样子好玩得很呢！

大哥和我都在坚持着，除非他让步，我是永远不会向他低头的。

“好吧，你再不下来，我只好请妈妈来。”

“下来就下来，我是听从妈妈的话，你休想得意！”

“莹莹，你爬到树上去干吗？别那么顽皮，快下来！快下来。”爸爸发觉了我们，一面行过来，一面温蔼地说。

爸爸来了，这是我的好机会，瞧着大哥那得意洋洋的样子，我实在不甘心。

我蓦地从树上跳下来，其实谁会慢慢地爬下来，这么一点点高的矮树，慢慢地爬上爬下才费事呢。

“莹莹，这么高的树，怎么可以随便乱跳？摔下来不是好玩的啊！”爸爸小半责备大半怜爱地说着。

我故意装着不高兴地呶着嘴，一声不响。

“怎么啦？谁跟你呕气？”

“你们都跟我呕气，你们都爱欺侮我！刚才是你说快下来，快下来！人家快下来了，你又要说话。大哥也象你一样，整天啰啰嗦嗦地管着我，我连一点点自己喜欢的自由也没有。”我假装着发脾气地嚷。

“家忠，你怎么又惹她啦？”

“爸爸，是妈要我看管她的——。”

“爸爸，我不要他管。”我偎在爸爸的肩上，撒赖地说。

“爸爸，莹莹一天到晚就爱爬到树上——。”

“谁说我一天到晚就爱爬到树上？难道我没有好好的上学，吃饭，睡觉吗？”我立刻抢白。

“孩子，以后就少爬到树上去，这又没有什么特别好玩的，乖乖地听话，爸爸——”

“以后每星期加我二十块零用钱。”我乘机说。

“好，好，别生气。爸爸以后每星期多给你二十块零用钱。”

我笑了，胜利地向大哥扮个鬼脸，挽着爸爸回到屋子里去。

我好不威风呢！



如何吸引异性？

为了想如何吸引汤美，我费了不知多少心血，才厚着脸皮把这本书买回来，偷偷地藏藏着看。

不过，这笔钱算是白花了，因为不知道是它所提出的条件讨厌我，还是我讨厌它提出的条件，所以我把它撕了，塞到厕所中毁尸灭迹。

什么淑女、风度、温柔，我才没这耐心去受训。我本来就是名门闺秀，难道算不得淑女吗？风度不过是假斯文。温柔！本来我算不上很凶，只是有一点点任性而已。

其实怎样去吸引汤美的问题，主要的还是我们从小一直在一块儿长大。我觉得他所以忽略了我，是因为在他的印象中，我只是象以前一样不曾长大。明显的，有时我们碰上了，他仅象以前一样叫我小莹莹，真讨厌死了！

人为什么要长大，能够不长大多好！假如我们都不曾长大，那么就可以象以前一样快快乐乐在一道，他不会到外国去念书，也不会认识那么多的女孩子。

以前——为了别人欺侮我，他常跟人打架。有一次鼻子打出血来，我急得哭了……，现在回想起来，是多么值得骄傲的事情呀！

还有一次，汤美要跟一班朋友去爬山，我放蛮地非要跟着去不可，他给我缠得没法，结果带了我一道去。一路上，我顽皮得很，尽在胡闹，不过他没有生气，小心地照顾着我。

后来，我实在胡闹透了，他唯有紧紧地捉着我，随着大

家往上爬。

到了目的地，我气喘如牛地坐在汤美身边，他掏出手帕，轻轻地替我把额上的大汗抹去。

假如那是现在这一刻该多好，假如时光能倒流，我只希望永远停留在这一个时刻！

现在一切都变了。从那天起，他对我的态度开始变了。

那一天，他刚从英国回来的第一天。当我从学校回来，他已经在我们的客厅中等我。

“小莹莹，我回来了！”他第一句话就是兴奋地这样喊。

“汤美！”我惊讶地瞧着高大而且英俊得使我不认识的他发呆。

“来，让我看看你。”

他拉着我的手，仔细地打量……，我不安地摔脱被握着的手。他似乎吃了一惊，但很快地又没一回事地逗我聊天。

那天我们一直谈到很晚，尽都是别后生活情况。

不久，他开始做事，我们便很少再见面，他开始忽略我。

本来，我可以为自己制造一些机会，不过少女的矜持与自尊都不允许我这样做。

所以，我必需等待，等待有一天他发现我，注意我的存在。

“可是要我等待到什么时候呢？”

“为什么你不长得特别漂亮？”我忍不住从床上坐起来，对着镜子中的我自己皱鼻子。

难道我真的是十分难看吗？我自己可没有这样的感觉，至少我还有一双大眼睛。

“唔！我明白了！”我兴奋得差些儿没喊起来。只要我略为打扮打扮，我相信他一定会注意我。

可是……怎么去打扮呢？

妈妈从来没告诉过我，如果我现在有一位姐姐多好！至少姐姐会把她的经验告诉我。没关系，我可以慢慢学。

糟了，我的数学还没有做完！交不出作业，老处女一定不会放过我的。



爸爸真的遵守诺言，这星期多给我二十块零用钱。其实大哥说得不错，我要那么多钱干什么？

星期六放了学，我并没有立刻回家，因为我已经下决心打扮自己，也好花花那些用不去的零用钱。

我怀着象做贼一样的心情，在百货公司里化妆品出售的部门转了几次，才以最大的勇气停下来。

售货员以询问的眼光望着我，不知怎的立刻使我感到浑身的不舒服，真想转身就溜。

“我想买些化妆品，象粉，粉底——”。我讷讷地说。

“是你用的吗？”她问。

“不！”我不知为什么否认得这么急速。

“那么——。”

“我是送人的。”我赶忙解释，其实用撒谎更适合。

“她的皮肤怎样？”

“跟我差不多。”

售货员熟练地把一大堆东西拿出来，清洁水、面霜、洁肤水、粉底……，这一堆东西比数学中的数字更难记。

“小姐，请问你有没有说明书？因为我这位朋友一向都没有用过化妆品的。”我感到自己的脸上热烘烘的。

“好，我给你放一份在盒中。”她和蔼地回答。

从拿起这一大包的化妆品，我一直感到难为情。这完全

是控制不住的心理作用。

离开化妆品出售部门，难为情的心理才略为减轻，不过我还是不敢象往日那样到处张望，差不多是瞧着脚尖向前行。

“莹莹！”

有人喊我，是男孩子的声音。

我抬头，蓦地傻了！是汤美，他已经挡在我的前面，脸上含着意外的惊喜。

我下意识地，把手上的东西藏到书本下。

“买东西？”

“唔。”我笨拙地点点头。

“是什么？让我给你拿。”他表示礼貌和友善地说。

“不要。”我迅速地把东西藏在背后。

汤美惊讶地望着我。我也觉得自己太过敏感，东西已经包起来，鬼鬼祟祟的反会惹人疑心。

“我自己拿可以了，谢谢你。”我补充说。

“要到哪儿去？”

“回家。”

“陪我进去买点东西好吗？待会儿我送你一道回去。”

汤美已经扶住我的手臂，我的唯一选择仅是转身向前行，再踏进百货公司的大门。

汤美带着我匆匆地回到化妆品出售的部门，这使我又是意外又是尴尬，乘着他张望货品的时候，我悄悄溜开。

站在挂着各式各样的女帽架前，我才轻轻地透一口气。我假装选择一顶喜欢的帽子，以应付那位盯住我的售货员，心思却没有集中。

从遇到汤美的那一刻开始，我的心思就没有集中过，总是患得患失，更加上一种说不出的紧张。

“喜欢哪一顶？”汤美捧着一包东西，站在我面前问。

“没有选上。”

“选中了我送你。”

“你的东西买了吧？”我问，因为我并不真的需要一顶帽子。

“买了。”

“那我们走吧！”

第一次坐上那部蓝色的跑车，我的心里有说不出的喜悦和骄傲。现在我也占有了许多打扮得漂亮的女孩子所坐过的位置吗？我身边同样坐着英俊的汤美。

我忍不住地从心坎里泛起满足的微笑。

做梦也不曾想过的事情，居然发生了。

就是这么巧，我会在百货公司遇到他，意外的他竟邀我陪他……呀啊！不对，他到化妆品部门去买东西，哼！不是送给女朋友的东西，那才见鬼呢！

我才是世界上最笨的大笨蛋。

“哼！你骄傲什么，人家心里才不把你当作一回事。”我恨恨地暗骂自己。

刚才的喜悦，象轻烟般地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愤愤地鼓起双腮，紧紧地盯着前面的马路。

“莹莹”。

“唔。”

“你怎啦？”他问，听起来还有些关心的成份。

“我怎么啦？”

“忽然不高兴起来，是怎么一回事。”

“没有。”我否认。

“还是象以前一样，常常无缘无故地生气。”

“以前……以前……。”我嘀咕着。

“以前不好吗？以前我们常常都有好多机会在一起，还记得吗？”

“可是现在不同了。现在人家已是白家的汤美少爷，一个留学生。我嘛！却没有变成麦家的冰莹小姐。”

“挖苦我呢！”他仍是轻松的回答。

其实我在费口舌，他怎么会懂呢，还是闭上嘴！

“来，请你吃雪糕，别生气。”

“谁稀罕吃雪糕！”我还是顺不下气，继续闹别扭。

汤美没说什么，吹着口哨继续开车。

算了吧！呕什么气，人家心里已经有了女朋友，我还做什么梦，再说，他根本就没有把我当作一回事的。

想想心里的气才平了下来，反而庆幸自己没有发出太大的脾气，让他知道自己在吃醋，闹出大笑话。

算自己倒霉，或者命运注定我只配偷偷地爱他而已。

“请我吃雪糕吧！”我装着高兴地说。

“就是那样喜欢闹小孩子脾气。”汤美带着微笑地摇摇头。

我第一次以沉默作为抗议。悄悄地转过脸孔不使汤美看到我脸上的苦笑。

汤美把车子停在一家我们以前常到的餐室前。

我不禁泛起一阵酸溜溜的感觉，这时候带回来的过去，是甜的，但是苦涩占着大半。

一阵子心酸，差点使眼泪失去了控制。不过，我还算有半点儿出息，没让眼泪涌出来。

“下车吧！麦小姐。”汤美伸过头来轻声地在我耳边说。

这一句不轻不重，似有意而无意的话，差不多把我心中

的苦涩都挖了出来，我真有点恨他。

我没有下车，沉默地呆坐着。

“我们到了。”汤美再一次提示我。

“我想回家去。”我压住自己过份激动的感情。

“好好的没人惹你，为什么又发脾气。”他还是轻声温和地问。

“我并没有发脾气啊！”

“可是……。”

“我忽然觉得有点不舒服，大概是天气太热，头痛得很。”我撒谎，一面皱起眉心，使自己的谎言逼真些。

汤美怀疑地端详了我一会，或者我一向不习惯于真的撒谎，假装得不象。

我别转过脸。

汤美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把汽车重新开动。

沉默留滞在我和汤美之间。

我是后悔的，因为我不该撒谎，这不但使自己难过，而且还使得汤美伤心，我很清楚地觉得，因我从来没有对他撒过谎。

不过，我掩饰自己的后悔，自尊心逼使我这样。

“莹莹，你变了，你自己知道吗？”

“我……变了？我自己不知道。”迟钝的回答。

“什么时候学会撒谎？”

“我……。”

“莹莹，你知道当我发觉你撒谎的时候，心里多伤心吗？”汤美一点也不放松地说。

“我……没有……。”我蓦地失去对自己感情的控制，放声哭了出来。

我能不撒谎吗？难道要我坦白我在妒忌，要我偷偷地爱着你吗，我心里有着许多的委屈，你知道吗？

越往下想，越想痛快地哭一场。

良久，车子停了下来。

我伸手推开车门，拿起东西，准备下车……。

“你要到什么地方去？”汤美问。

我奇怪他的发问，抬起头来看清楚，才发觉还不到家。汤美把我带到距离我们家不远的湖边来。

“为什么要停在这儿？”我不安地问，如果汤美还象以前那样对付我，我猜到他要怎样。

“我要你告诉我为什么发脾气。”

我猜对了，不同的只是他没有以前那样凶。

“我没有发脾气，心里有点不舒服，所以想回家。”我垂下头说。

“还撒谎！”

“我……。”

“不要学会对我撒谎，你也不应学会。”他严厉地说。

“……。”

“为什么要撒谎？”

“承认向你撒谎，很对不起，不过求你不要问我为什么，好吗？”

“好了，这样才是好女孩。好，我不问你，不过以后别撒谎。”汤美半哄半教训地说。

我——唉！该怎么说呢，吃亏的又是我。

“乖乖地把眼泪擦干，我们谈谈。”他递过手帕说。

我接过手帕，象吃过迷药似的，真的乖乖地把眼泪擦干，真没出息啊！

“近来学校的功课怎样？应付得来吗？”

“还好。”我一点也不热心地回答。心里却在咒骂，对我难道除了学校之外，就没别的可说吗？

“不是家里有什么事情发生吧？”

“为什么会这样问我。”

我感到纳闷，推测这到底是什么意思。

“你的脾气变得那么坏，一定有了不愉快的事情发生，我想知道能不能帮忙。”

叫我怎样形容此刻的心情，甜蜜与心酸混淆个不清。他的关心，我不会违心承认，的确使我感到高兴，但是……。

“我们暂时不谈这个。下星期二你来不来我们家里吃饭？”他大概发觉我的犹疑，自己打消了话题。

“下星期二到你们家吃饭？”我不懂地转过面去瞧着他问。

“你还不知道吗？我妈妈生日请客啊！麦伯父、伯母、家忠跟你都请。”

“哦！”我忽然明白了一些事情，忙问：“刚才是不是给伯母买礼物？”

“对了。”

我的妒忌、伤心、失望一刹那间被我抛到九霄云外，高兴地把眼泪擦干。

“你会不会来？”他问。

“你欢迎不欢迎我去？”我反问。

“当然。你一定要来的。”

“好。”我笑着回答。

“莹莹，还记得以前我们常常到这儿玩吗？”汤美推开车门，一条腿已跨出车外，转过脸来，充满回忆的笑意。

“你猜我们以前放下去几条小鱼现在怎样了？”